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1 月 27 日（五）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本院 102 教室

主席：王泓仁院長

出席：王泓仁 藍佩嘉 張佑宗 蔡崇聖 林國明 吳慧菁(許正熙代) 施世駿 谷玲玲
黃旻華 蘇宏達 張貴閔 王道一 黃景沂 廖珮如 謝志昇 李宗穎 陳俊廷
蘇國賢 吳嘉苓 古允文 周桂田 劉靜怡 王宏文 郭乃菱 童敏惠 曾玉芳
李怡穎 官凌蕙 李得旺 蔡朝翔 劉言甫 詹雅涵 賴亨利 顏嘉樂 吳祈攸
李郁苓

請假：吳慧菁 陳淳文 黃長玲 何泰寬 蘇軒立 熊秉荃 張錦華 洪貞玲 謝宇冠
林麗珊 廖成剛

列席：王欣元 葉玉珠 牟筱玲 謝怡茹 王詩曉 洪曉盈 記錄：王欣元

壹、院務事項

- 一、本院教師升等評審與推薦細則修正案，經提本校 109 年 10 月 13 日第 3079 次行政會議討論，請本院修正後再送，經本院 10 月 21 日將修正後法條請院務代表投票通過後，業經 109 年 10 月 27 日第 308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本院自 110 學年度起不受本校教師升等名額限制。
- 二、恭賀本院社工學系馮燕教授當選國際社會福利協會東北亞區域分會會長，馮教授於國際社會福利協會中華民國總會擔任理事長任內與全球各會員組織維持友好、互信的合作關係，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東北亞區域會議（NEA General Assembly）中當選新任國際社會福利協會東北亞區域分會會長。
- 三、APEC 健康女性、健康經濟研究獎項（APEC Healthy Women, Healthy Economy Research Prize）係去(108)年 APEC 主辦國智利啟動的競賽，本年由 APEC 主辦國馬來西亞接續辦理本項競賽，恭喜本院社工學系王麗容教授率其研究團隊獲得「2020 APEC 健康女性、健康經濟研究獎項」第 2 名。
- 四、恭喜政治系師生榮獲 TASP(A 台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相關論文獎：
 - (一)郭銘峰副教授與中央警察大學王俊元教授合著之期刊論文「How Do Intrinsic Motivations, Work-Related Opportunities, and Well-Being Shape Bureaucratic Corruptibility?」榮獲 2020 年度最佳期刊論文。
 - (二)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組邱慧珠及張家齊同學分別榮獲 2020 年度最佳學位論文獎特優及佳作。
- 四、新聞所師生獲獎訊息如下：
 - (一)謝吉隆副教授組隊參加 2020 法律科技黑客松競賽，榮獲參獎。
 - (二)碩士班三年級蘇彥誠、邱怡瑄與劉潔同學榮獲【2020 全球華文永續報導獎】學生組融媒體類首獎，獲獎作品為《漁電共生還是競爭?》。
- 五、科技部 110 年度「2030 跨世代年輕學者方案」補助案，自即日起受理申請，相關資訊如下：

- (一)新秀學者：主持人資格為國內外擔任教學、研究專任職務在 5 年以內或獲博士學位後 5 年以內者。申請時得不具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但須於取得資格後計畫始得核定執行。主持費月支數額新臺幣 30,000 元。
- (二)優秀年輕學者：主持人資格為年齡在 45 歲以下(1976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且具備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者。主持費月支數額新臺幣 15,000 元。
- (三)國際年輕傑出學者：年齡在 45 歲以下(1976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且於國內外已具獨立研究資歷，及建立國際團隊等國際學術相關表現者。申請時得不具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但須於取得資格後計畫始得核定執行。主持費月支數額新臺幣 50,000 元。
- (四)補助期間：計畫執行期間至多 4 年，並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執行。
- (五)申請人須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前完成科技部線上申請作業，並由各執行系(所)於線上確認、造冊送本院彙整。
- 六、本校於 11 月 20 日至 21 日舉行 109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感謝各系所教職員工熱情參與，各系師生參加競賽者均有獲得優異成績，本院也獲得大會總錦標第六名。
- 七、前二週期中考試期間，校園內發生數件令人傷心的事件，我們都感到非常遺憾，本院也立刻與心輔中心合作，成立各項心理諮商及安心講座，希望能設置一個安心的時空，讓大家能夠將影響減至最低，各項安心資源均放在本院網站首頁，請上網搜尋。
- 八、本院於 11 月 25 日(三)下午 3:30 於本院 306 教室，召開本院大樓防墜措施討論交流會議，會議中邀請到石富元醫師(台大癌醫中心醫師及總務處主任)就根據專家實地勘察的結果，提出多種防墜設施建議方案，開放討論交換意見。
- 九、高教深耕計畫即將於 11 月 30 日繳交 109 年成果報告暨 110 年度計畫書，請各系所及各位老師，若手邊有深耕計畫經費尚未報支者，請儘速核銷。執行率的高低將有關於明年經費的分配，請大家協助辦理。
- 十、依「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院長應於第一任期屆滿前八個月，向院務會議以書面表示是否願意連任。王院長於今日會議上以書面「不續任意向書」聲明不願意連任，本院即將啟動院長遴選相關流程。

貳、國際交流

一、109-2 及 110-1 入學境外學位生招生項目如下：

- (1) 109-2 入學雙聯學位生
- (2) 109-2 及 110-1 入學國際學位生。
- (3) 109-2 及 110-1 入學在港就讀港澳生及外國學生轉學或新生入學。
- (4) 110 學年度海外高中推薦入學(僑生為主)。
- (5) 110 學年度境外臺生因應疫情返臺就學。

二、在出國交換生的部分：

- (1) 本院 109 學年共薦送院級出國交換生 26 名，截至 109 年 10 月底，共 12 名同學更改交換期、9 名放棄，5 名同學按照原定計畫於 109-1 學期赴姊妹校交換；分別為中國北京大學、韓國延世大學、德國洪堡大學、德國漢堡大學，其一赴漢堡大學

交換之學生採取留台線上上課方式。

- (2) 本院於 109/10/14(三)舉行 110 學年院級出國交換生甄選說明會，約 120 人出席，會上為新冠狀病毒對交換的影響及甄選流程與注意事項特別做說明。
- (3) 新增三間歐洲姊妹校：比利時根特大學、法國波爾多大學、荷蘭伊拉斯莫斯大學，讓同學在考量交換學校時，有更多的選擇。

參、社科圖書館報告

一、自 11 月 13 日至 11 月 30 日辦理施建生教授紀念書展：

- (1) 施建生教授 (1917-2020) 自 1952 年起任教於臺大經濟系，1959~1967 年任臺大法學院院長，為臺灣經濟教育現代化的推手。
- (2) 書展內容為專書、合著、主編、譯著及研討會紀要等著作，出版年代自 1956 年至 2016 年，橫跨六十年。
- (3) 展出的圖書包括：50、60 年代經濟學領域必讀的「經濟學原理」與「經濟政策」、施老師退休後持續著述的圖書，以及自 2005 年陸續出版的「偉大經濟學家」系列專書，共計 21 冊。

二、設置「社會科學領域核心期刊」專區：

調整社科圖一樓現刊區架位，今年 10 月起增設「社會科學領域核心期刊」專區，由各系所單位推薦所屬領域前 5 名之期刊，共計中英文期刊 38 種，核心期刊以仿紙本期刊型式陳列，列印每種期刊封面並以筆記本包裝書衣，封面上簡介期刊的重要性並加上電子期刊網址 QR code，便利讀者立即上網觀看。

三、設置社科院教師著作專區：

為展露本院教師的學術研究能量，於社科圖一樓大閱覽廳設置「教師著作專區」，展出之著作以現任教師的專書及合著圖書為主，目前計陳列 25 位教師、74 本著作。期望透過專區的設置，能增加教師學術著作的曝光度，讓學生易於發現和接觸，進而從教師的著作中獲得典範學習、延續學術脈動。

四、2021 Cambridge OA 期刊補助計畫：

圖書館完成 2021 年 Cambridge Read & Publish Deal 採購案，2021 年起本校教師以通訊作者身份投稿 Cambridge OA 期刊，可享免除 APC (Article Processing Charge) 費用，依現行清單約包含 360 餘種刊物，刻正與代理商聯繫後續投稿系統教育訓練事宜，並彙整相關資訊、規劃服務說明網頁、及後續推展策略。

肆、各單位補充報告(略)

伍、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一、修訂「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教師升等評審與推薦細則」案。

決議：修正通過，送教務處審議及校行政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業經 109 年 10 月 27 日第 308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案二、修訂本院「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升教授)(升副教授)」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09 年 10 月 30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次校教評會通過。

案三、修訂「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教師評鑑辦法」修正部分條文修正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09 年 10 月 13 日第 3079 次行政會議通過。

案四、本院社會工作學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修正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已經 109 年 10 月 27 日第 3080 次行政會議報告通過。

案五、有關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送教務會議審議。

案六、國發所李宥霆助理教授申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減授時數二小時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已送校審議中。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辦公室

案由：有關修訂本院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甄選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辦法乃是依「國立臺灣大學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第六點訂定之。

二、本次修訂的原因如下：

1. 因科技部來函要求本校獎學金配合款由校方支應，故依照母法修訂第四條規範。
2. 為能有效審查受獎生的學術成果，針對 GPA 平均審查，只採計專業科目，故修訂第八條規範。

三、本案經 109 年 11 月 4 日社科院行政會議修正會通過。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草案)、本院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甄選辦法及「國立臺灣大學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經濟學系

案由：經濟學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及「教師升等評審作業要點」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檢討精進經濟系長聘制度，該系成立長聘制度檢討委員會並多次召開會議討論，決議將長聘制度融入升等條件，朝向與學校現行規定一致之方向進行修訂，升等通過即長聘通過。爰修正該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及「教師升等評審作業要點」。
- 二、前揭二修正案業經本系 109 年 10 月 15 日本(109)學年第 1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檢附本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原條文及「教師升等評審作業

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原條文。

決議：修正通過，送校行政會議報告。

提案三

提案單位：經濟學系

案由：經濟學系擬送「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學士榮譽學程設置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對學術研究具有興趣之學士班二年級含以上學生，透過研修難度、深度且學習評量嚴謹之高階課程（至少12學分，含學士論文），及早投入特定知識領域進行，教務處特訂定「國立臺灣大學學士榮譽學程實施要點」，並鼓勵各學系申請。
- 二、經濟系擬申請榮譽學程，並訂定「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學士榮譽學程設置要點」，本案業經109年10月15日經濟系務會議通過及10月28日社科院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後通過。
- 三、檢附經濟學系學士榮譽學程設置要點及「國立臺灣大學學士榮譽學程實施要點」。

決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社會學系

案由：社會學系擬送「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學士榮譽學程設置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同上案由，社會系擬申請榮譽學程，並訂定「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學士榮譽學程設置要點」。
- 二、本案業經109年10月28日社科院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11月10日社會系榮譽學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及11月16日通過社科院課程委員會通訊會議審議通過，。

決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社會學系

案由：社會系擬更新「社會設計」課程計畫書，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能更明確地呈現跨域專長的課程特色，並配合學校政策，將第三層的「跨域專長」課程學分數降低為12學分，在不影響整體規劃的條件下，調整課程架構與必修學分。
- 二、修正部分：
 1. 因授課教師經常有變動，為使計畫書更明瞭易懂，刪去教師姓名。
 2. Level1 基礎課程：：社會科學導論維持3學分，設計思考最低修課學分數由2學分修改為1學分。
 3. Level2 核心專業課程：最低修課學分數由9學分調整為6學分。並增加認列課程。
 4. Level3 跨域專長課程：由原有的15學分，調整為12學分。課程類型更明確區分為導論課程（3學分）、主題課程（6學分）、總整課程（3學分），並增加各類課程的說明。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28 日社科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檢附「社會設計」課程修正提案說明及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跨域專長實施要點。

決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國家發展研究所

案由：《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專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專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第三點、第六點至第十二點及第十四點。

二、修正內容已經國家發展研究所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及社科院 109 年 11 月 4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前全條文。

決議：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國家發展研究所

案由：《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教師升等評審作業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教師升等評審作業要點》第二點至第十五點。

二、修正內容已經國家發展研究所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及社科院 109 年 11 月 4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前全條文。

決議：通過。

柒、臨時動議

社科院學生會提：社科院防墜網等自殺防治相關工程，應列入環境因素通盤考量高樓層空曠空間規劃，提請討論。

決議：未來施作會搭配活化空間之建議，並會再召開會議與大家溝通。

捌、散會(14 時 10 分)